

鹤壁海昌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概述

（一）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目的

为提高鹤壁海昌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及投资收益，在不影响正常经营、保证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拟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低的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或短期低风险的其他理财产品。

（二）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金额和资金来源

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00 亿元（含本数）的自有闲置资金进行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低的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或短期低风险的其他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即在投资期限内任一时点持有未到期理财产品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00 亿元（含本数）。

（三）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方式

1、预计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额度的情形

公司在保证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00 亿元（含本数）的自有闲置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低的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或短期低风险的其他理财产品。在审议通过的投资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及其授权的相关人士行使相关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财务总监负责具体组织实施

及办理相关事宜。

（四） 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期限

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如单笔产品存续期超过前述有效期，则使用期限的有效期自动顺延至该笔交易期满之日。

二、 决策与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6 年 7 月 28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六次会议、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 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1、投资风险

（1）公司拟购买的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不排除该投资产品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相关产品，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及监控风险。

2、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对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进行决策、管理、检查和监督，严控风险，保障资金安全；

（2）公司将及时跟踪、分析各投资产品的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可能出现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有权对资金 Usage 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 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向银行购买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日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通过适度的理财投资有利于提高公司自有闲置资金的收益、盘活公司的存量资金、增加公司的投资收益，有利于进一步提高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好的投资回报。

五、 中介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海昌智能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事项已经其董事会审议通过，该事项无需提交其股东会审议，符合《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海昌智能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闲置自有资金的收益、盘活存量资金、增加投资收益，符合海昌智能及其全体股东的利益。因此，保荐人对海昌智能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事项无异议。

六、 备查文件

《鹤壁海昌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鹤壁海昌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六次会议决议》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鹤壁海昌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核查意见》

鹤壁海昌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7 月 29 日